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1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实现战略整合、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5年10月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吸收合并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惠万家银行)的议案。2025年12月30日，本行发布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公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批准本行吸收合并邮惠万家银行，并承接其清产核资后的资产、负债、业务和员工。

近日，邮惠万家银行收到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邮惠万家银行注销企业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同时，本行已按要求完成吸收合并后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本行已完成对邮惠万家银行的吸收合并。

本次吸收合并有助于进一步优化本行管理及业务架构，巩固数字化转型成效，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邮惠万家银行财务报表已按100%比例纳入本行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会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会损害本行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658 证券简称：邮储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1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资本完成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4月2日发布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资本变更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公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已同意本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0,095,053,492元。

近日，本行已完成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取得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9,161,076,038元增加至人民币120,095,053,492元，并就相应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向其备案。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完成《2025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若公司股票在停牌2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88121	卓然股份	A股 停牌	2026/5/6			

一、停牌事由

因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内(2026年4月30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停牌，停牌期限不超过2个月。

二、风险提示

若公司在股票停牌后2个月内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披露当日起复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若在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2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三、解决方案及披露时间安排

公司高度重视审计委员会的意见，正在积极与审计委员会开展深度沟通，将根据审计委员会反馈，逐项梳理并核查其提出的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部分业务商业实质等核心事项，全力推进年报编制与资料完善工作，力争尽快完成《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披露，并及时就相关事项的进展及风险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对于定期报告无法及时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8日、29日、3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30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公司无法在法定期限完成《2025年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又因期初数无法确定，亦无法按期披露《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法定披露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2026年5月6日)起停牌。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8日、29日、3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30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是大型炼油化工专用装备模块化、集成化制造的提供商。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除了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其他事项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者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8日、29日、3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30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5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

若公司在股票停牌后2个月内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披露当日起复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若在2个月内未完成披露，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2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88121 证券简称：卓然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原告申请撤诉

● 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厂房租金、违约金及占有使用费等暂合计4,324.48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案原告申请撤诉，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除已支付的诉讼费、律师服务费等与上述案件直接相关的费用以外，预计公司不会另行支出与上述案件相关的其他费用。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5年9月，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卓然股份”)全资子公司江苏卓然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卓企”)收到靖江市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靖江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江港口集团”)起诉江苏卓企的《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材料。因江苏卓企与靖江港口集团发生房屋租赁合同纠纷，靖江港口集团以江苏卓企为被告向靖江市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卓企收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苏1282民初7891号之一】，原告靖江港口集团向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法院准许原告撤回起诉。案件受理费由原告靖江港口集团负担。

二、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涉及诉讼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卓企与靖江港口集团双方对厂房租赁租金结算问题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所致，本次原告撤回起诉，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除已支付的诉讼费、律师服务费等与上述案件直接相关的费用以外，公司不会另行支出与上述案件相关的其他费用。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卓然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5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上述文件逐项核对后，认为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会议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进行逐项审议并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发行方式与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将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进行，公司将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在有效期内择机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发行对象与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授权，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决定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询价结果协商确定。若发行时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按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派发现金股利同时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在前述发行底价的基础上，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以截至预案公告日公司已公告的资本公积转增后股本94,920.4676万股为基础，本次发行不超过28,476.1402万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上限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结合最终发行价格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1,875.00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澳越南高档精纺生态纱纺织染整项目(二期)	61,465.00	50,000.00
2	年产2,000吨精梳高端羊绒、羊毛花式纱线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	26,865.00	24,285.00
3	高端毛纺产品与数智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590.00	9,59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合计		115,920.00	101,875.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如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部门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最新的政策规定或市场条件，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逐项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拟开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并授权管理层及相关人士具体实施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工作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和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并调整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等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关的所有事宜；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中介机构，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其他中介机构聘用协议、股份认购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等；

3、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报事项，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制作、修改、报送、撤回本次发行的申报材料；

4、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规及政策变化，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的审核意见等情形，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申请文件、配套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决定的事项除外)；

5、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导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难以实施的情形，或虽可实施但将给公司整体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之情形时，可酌情决定延期、中止或终止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宜；

6、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等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办理募集资金专项存放账户设立事宜及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7、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办理股份认购、股份登记、股份锁定及上市等有关事宜；

8、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的实际情况，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以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9、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有关的、必须的、恰当或合适的所有事宜；

10、本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宜的条件下，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以上授权事项，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的期限，与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期限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基于本次发行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后暂时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会的通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现就公司本次发行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披露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至今已超过五个会计年度，公司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因此，公司本次发行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亦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公司出具承诺如下：

一、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包括其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包括其关联方)做出保底收益或变相保底收益承诺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不超过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28,476.1402万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假设公司于2026年12月末完成本次发行，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4、在预测公司期末总股本时，以截至预案公告日公司已公告的资本公积转增后股本949,204,676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的影响，不考虑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事项等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形。

5、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011.6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889.52万元。假设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2025年度基础上按照持平、增长10%、增长20%分别测算。该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

6、本次发行的数量、募集资金金额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结果为准。

7、假设除本次发行外，暂不考虑如股权激励、分红、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股票回购等其他会对公司股本产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情形。

8、未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9、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5年末/2025年度	2026年末/2026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730,241,443	949,204,676	1,233,966,078
本次发行数量(股)	-	-	284,761,402
假设1：2026年扣非前及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011.64	48,011.64	48,01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889.52	46,889.52	46,889.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1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49	0.49
假设2：2026年扣非前及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增长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011.64	52,812.80	52,81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889.52	51,578.47	51,57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4	0.54
假设3：2026年扣非前及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5年增长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011.64	57,613.96	57,613.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6,889.52	56,267.42	56,267.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1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9	0.59

注1：相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注2：2026年3月，根据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84,000股，总股本变更为730,157,443股；

注3：2026年4月，根据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30,157,443股为基数，现金分红的同时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219,047,233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949,204,676股。

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在该情况下，如果公司利润暂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当年的公司即期回报将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公司在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对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长期深耕毛纺织行业，已构建形成集洗毛—制条—改性处理—纺纱—染整—质检于一体的全流程上下游产业布局，拥有完整自主的技术体系与一体化纺纱产业链，技术及工艺水平居行业前列。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新澳越南高档精纺生态纱纺织染整项目(二期)”“年产2,000吨精梳高端羊绒、羊毛花式纱线智能化车间建设项目”“高端毛纺产品与数智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下游市场趋势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将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预计能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为后续发展提